

江苏无锡极电光能（无锡）新能源有限公司 年产 1 吉瓦钙钛矿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 110 千伏配套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在南京召开了江苏无锡极电光能（无锡）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1 吉瓦钙钛矿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 110 千伏配套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管理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设计单位无锡市广盈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无锡市广盈电力设计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江苏朗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江苏省苏核辐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江苏省苏核辐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会议特邀专家 2 名，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管理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实施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和技术审评单位关于报告审评和现场检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工程新建单回电缆，线路路径全长 2.45 公里。

本工程总投资额为 194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40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2.06%。工程于 2024 年 10 月开工，2025 年 3 月竣工并进入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期。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于 2024 年 9 月取得无锡市数字局《江苏无锡极电光能(无锡)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1 吉瓦钙钛矿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 110 千伏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锡数投许〔2024〕42 号), 对照《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辐射〔2016〕84 号), 本工程实际建成后的工程性质、地点、规模、采用的生产工艺、已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等均与环评报告基本一致, 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 建成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 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 生态恢复状况良好; 电磁环境监测值均符合验收要求。

五、验收结论

本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 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 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合格、措施有效, 验收调查报告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 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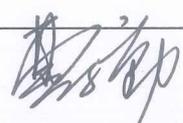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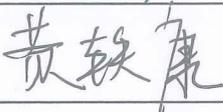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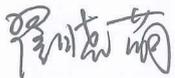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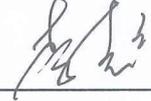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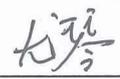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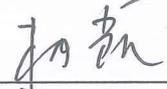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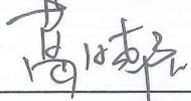
六、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工程运行期巡查、环境管理, 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工作。

验收工作组组长: 

2025 年 4 月 29 日

江苏无锡极电光能（无锡）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1 吉瓦钙钛矿太阳能电池组件项目 110 千伏配套 工程竣工环保验收会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	签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建设单位
组员	黄轶康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高 工		
	王文兵	江苏省辐射防护协会	高 工		特邀专家
	傅高健	江苏方天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高 工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 工		技术审评 单位
	阙云飞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无锡供电分公司	高 工		建设管理 单位
	李 超	无锡市广盈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单位
	尤 琴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朱 彬	无锡市广盈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
	杨 凯	江苏朗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 工		环评单位
	葛晓阳	江苏省苏核辐射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高 工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赵 翔	江苏省苏核辐射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验收监测 单位	